

PAN JUN

潘军散文

严格地讲，编这本《潘军散文》为时还过早。因为在我看来，散文这种东西不是轻易就可以做得好的。它不像小说，依靠的往往是天赋与才情，散文更多的是需要一种老辣。何谓老辣？依我的陋寡闻，它至少包含着两个意思：其一，是学识，其二是美文。就学识而言，它能使你的文章写得从容，而文字的锻炼会让你写的文章好看。所以古人云：文章老更成。这“文章”指的就是散文这种东西，绝非小说。

令我困惑的是，今天似乎许多的文学青年，总把小说看成是比散文还要困难的货色。而且我经常听到有人这样对我说：等我把散文写好了，就专门来攻小说。这委实叫人不细一想，又觉得不足为怪。散文坛上出了多少“散文大王”，散文青年们纷纷效尤，都以为是的，那种散文写起来确实很过瘾，而且又很好，之后便是风风光光的挣钱了。但是却无法避免的惶恐，尽管表面是风光，但心里却得了实感。



我曾写过一个寓言，题目就叫《怕散文》。我这样写道：我所说的散文，概念极难言表，大约是指道理清楚、叙述明白、文笔朴素的文章吧。清楚、明白，都是大难，都值得怕。”所以这次来约这本散文集子，我是心有余悸。自觉我的散文还远不到火候，离我标准相去甚远。现在这么响应了，一些勉为其难。浙江文艺出版社这些散文系列的经营有口皆碑，但愿不要因为我这一册影响名声。收入本集的，是我十五年来的散文随笔选集，但其中相当的一部分却是近作，甚至都还没有来得及拿出来发表。这些作品能反映出我对散文的有限能力，好在回应的几位作者都是我的朋友，与他们在一起，我也不需要为自己护短。但我期盼着来自读者的批评。

浙江文艺出版社

44.628
754=4

PAN JUN'S SELECTED PROSES

潘军散文



44.628
754=4

潘军

浙江文艺出版社

策 划:邹 亮
责任编辑:邹 亮
封面设计:梁 珊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潘军散文/潘军著. —杭州:浙江文艺出版社,
2000.10
ISBN 7-5339-1382-5

I. 潘... II. 潘...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36206 号

潘 军 散 文

潘 军 著

浙江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浙江省新华书店经销

杭州市长命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插页 2 字数 175 千字 印张 9.625 印数 00001-10000

2000 年 10 月第 1 版

200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339-1382-5/I·1236 定价:16.80 元

自序

严格地讲，编这本《潘军散文》为时过早。因为在我看来，散文这种东西不是轻易就可以做得好的。它不像小说，依靠的往往是天赋与才情，散文更多的是需要一种老辣。何谓老辣？依我的孤陋寡闻，它至少包含着两个意思：其一是学识，其二是美文。就学识而言，它能使你的文章写得从容，而文字的锻炼会让你的文章好看。所以古人云：文章老更成。这“文章”指的就是散文这种东西，绝非小说。

令我困惑的是，今天似乎许多的文学青年，总把小说看成是比散文还要困难的货色。而且我经常听到有人这样对我说：等我把散文写得差不多了，就专门来攻小说。这委实叫我惊讶，可是仔细一想，又觉得不足为怪。看看这些年，文坛上出了多少“散文明星”。难怪文学青年们纷纷效尤，都以为散文太好写了。是的，那种散文写起来确实一点不难。而且又很讨好，之后便是风头出尽，大把赚钱了。但是却无法避免当事人来自内心的惶恐，尽管表面

的羞涩业已荡去。如何继续横行霸道便成了心病。自然遮丑的方法也多，首先是理论上新奇称谓的提出，如“文化散文”、“新散文”、“大散文”等等。紧接着便是捧出这类的“家”来，似乎连鲁迅的文章也不显得“文化”了，周作人、朱自清自然是旧而小了。其次，是运作方式的狡诈。一面可以对老实的学者兜售矫情笔法；另一面也可以向正经的作家贩卖所谓的学养，颇一副煞有介事的样子。这就好比一只鸭子，既可以与马比浮水，也能够和鱼来比赛跑。一时间，散文仿佛成了一只收垃圾的大口袋，什么都可以装。

推崇这种货色的致命错误，还不仅在于扰乱了视听，造成了良莠不分的后果。更严重的是，某种意义上会让今天的散文读者对《史记》这样的“无韵之《离骚》”都不屑一顾，会使中国散文这一脉不能承接。我想我这些话不能算是危言耸听吧。平心而论，当代文学与现代文学相比，小说的整体进步显而易见。但就其散文的成就，无疑相对逊色，更谈不上什么发展了。这不是我作为一名小说家的孤芳自赏而导致的偏激，它就是事实，不在乎承认不承认。

我曾写过一篇文章，题目就叫《怕散文》。我这样写道：“我所说的散文，概念极窄又难以言表，大约是指道理清楚、叙事明白、文笔朴素的文章吧。清楚、明白、朴素，都是大难，都值得怕。”所以这次出版社来约这本散文集子，我是心有余悸的。我自觉我的散文还远不到火候，离我心目中的标准相去甚远。现在这么响应了，着实有些勉为其

难。浙江文艺出版社这些年对作家散文系列的经营有口皆碑，但愿不要因为我这一册影响名声。收入本集的，是我十五年来的散文随笔选集，但其中相当的一部分却是近作，甚至都还没有来得及拿出去发表。这些作品能反映出我对散文的有限能力，好在这回的几位作者都是我的朋友，与他们在一起，我也不需要为自己护短。但我期盼着来自读者的批评。真心期盼着。

二〇〇〇年六月二十五日 合肥寓所

目 录

自 序	1
童年记趣	1
一九六七年的日常生活	8
戏园子(四则)	21
外祖母	31
我的奶妈	36
拥有炊烟的天空	40
我的绘画生涯	44
女儿潘萌	52
送二妹去美国	58
红泥的记忆	62
皖南写意	65
泰山行记	68

初识青岛	74
与父母书	79
“独立居主人”宣言	83
牛汉先生	87
清澈见底的河流	91
我印象中的韩少功	94
山西一到	99
宋叔	107
老唐	110
老友田瑛	114
金萨克酒吧	119
说说杨立新	122
我的“亲友团”	127
宗仁发和作家们的《作家》	132
怕散文	137
手写的欢乐	139
亲近手稿	141
西窗偶记	143
秋天笔记	147
我看《秦桧传》	152

不能过去的往事	156
书中旅行与为朋友写作	161
作家的沉默和沉默的作家	164
小说者言	166
自己的小说和需要的写作	176
关于“今日写作”的一封信	180
多余的话	185
想像与形式	190
形式的挑逗	193
序跋三题	197
关于《重瞳》的一些话	205
《大陆人》导演阐述	211
我的话剧观	221
重排《茶馆》之我见	225
见证时间：凝视博尔赫斯	233
达利的背影	244
我所认识的基耶斯洛夫斯基	250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叙	262
建构心灵的形式——潘军访谈录（林舟）	277

童年记趣

去年我在一篇小说里曾写过这样的话：人的衰老首先是从记忆力的变形开始的。这种记忆总是对眼前发生的事呈现出模糊状态甚至遗忘，而对一些年代久远的旧事似乎越发地记得清楚，好像还很新鲜似的。我现在就是这样的情况。我每天睡觉前还保持着读两页书的习惯，但是第二天醒来，基本上记不起了。生活上也开始丢三落四，明明想好了去发信件，走到邮局忽然想起忘了带通讯录。眼睁睁地看见外面在下雨，下了楼才知道没有带伞。这种过早的健忘让我感到沮丧。我自觉还没有接近老，更谈不上是衰老，然而事实摆在面前，不承认还不行。这样的时候，我就索性转过身去面对从前——这个词如今真是有久远的感觉了，让自己回到往事里去。所以我又想说说我的童年了。在过去的一些文章里，我也涉及我的童年以及少年时代的生活，但它们大都是些忧伤的文字，这篇文章我需要讲述童年的欢乐。

春

我对自己的童年最初的记忆是在四岁。我当然记不清所有的事，很多细节是后来外婆对我说的。我生下来直至五岁，后脑勺上都留有一束毛发，是胎毛。据说这是种迷信，有一种长命且又避邪的寓意。以后大人又将它梳成了一根细辫，上面系着红头绳。我的乳名叫小河，至今一些老街坊邻居还有叫我河伢的。我小时候很调皮，四岁那年的春天，邻居尚奶奶在门口涮过的马桶上晒了一双刚洗的棉鞋，差不多要干的时候，我从边上走过，就对着棉鞋撒了一泡尿。于是尚奶奶就觉得好奇怪，对我外婆说：真是怪事，都是一个太阳底下晒的，我这棉鞋怎么一只干来一只潮？外婆猜想是她那调皮的外孙干的，就说：你这鞋是一只朝阳一只背阴吧？总算遮掩了过去。这时候有人来向外婆报信，说你家小外孙下河洗澡去了。外婆听了心里一紧，嘴上却问：你可看清了？他才四岁呢。那人说：他把头伸到水里，就剩了根细辫哩！外婆这下可吓坏了，一口气跑到河边。果然，我竖着屁股，把头埋在水里，大概是在学大人的潜泳。外婆很冷静，她生怕一咋呼把我撵进了深水，就笑着说：河伢，我给你买糖果了。一边做出在吃的样子。我经不起这点诱惑，上了岸，外婆突然脸一沉，扒开我的屁股一阵好打。哪知这一打，又把我打走了。我拼命地跑，外婆是三寸金莲的小脚，撵不上我，没一会工夫我

就从她视野里消失了。

但是到了吃晚饭的时候，我还是没有回来。家里的大人便着急了。那时候县城里还没有电，一家人就打着马灯四处寻我。他们找遍了每一条街，问了所有的熟人，也还是没有结果。这下外婆就吓哭了，因为那时总是听见人说县城里有野狼出没。事实上，有一次外婆抱着我去戏园子看戏，在回来的路上，就遇见了一匹狼。外婆一路哭喊着我的名字，六神无主地走在街上，忽然看见从路边水泥涵管里爬出了一个脏兮兮的孩子，就是她的外孙。我好像也饿了累了，在这管子里睡了一觉。这回外婆没有再打我了。回到家，她一边给我洗澡一边把气出到外公身上：都是你给孩子取了“河”这个名字。是河就离不开水，是水就总是要跑！

事隔近四十年，外婆这段话倒叫我想了很久。我父亲姓雷，母亲姓潘，这两个姓氏都包含着水。我喜欢水以及与水相关的一切。我已经过了不少年“在路上”的生活了。看来这生活还一时结束不了，我还将去哪里？往哪儿跑？

夏

到了夏天，池塘里的莲花开了，门前的大杨树上也有知了叫了。和邻居的孩子一起去捉知了，好像是我在夏季的主要活动。我们用细竹篾绷成一个圆圈，在这圈上糊满蜘蛛网，再把这东西安在一根竹竿上。我们通常去附近的

乡下，在一片杨树林里捕捉。那里有许多的知了在鸣唱，嘈杂的声音却使我们好兴奋。我们看准一只，就悄悄把竹竿伸上去。等接近知了，突然用力一按，让知了透明的羽翼黏在蜘蛛网上，它就不能动弹了。就这样活捉了一只。然后是第二只、第三只。一个下午我们就能逮上十几只呢。我把它们装在一只纸盒里，在盒子的四周都挖了许多透气的小孔。知了也有公、母之分，我印象里鸣叫的是母的，不叫的是公的，与鸡正好相反。可是很奇怪，这些知了逮回来之后，无论公、母，慢慢地全像罢工似的不唱了。现在想起来，我觉得这就是知了对人的反抗，用的是沉默的方式。这让我想起夏夜捉回的那些萤火虫，把它们装在玻璃瓶里，放在枕边当做一盏灯。然而不久，它们也不再发光了，接着是慢慢地死去。这同样还是反抗，采用的则是毁灭的方式。前些日子我读了法布尔关于昆虫的书，才知道昆虫也是有情感的。对我很有些触动。我甚至觉得还不只是个情感的问题，这些虫子似乎也有思想——知了和萤火虫的反抗让我同样能想到“不自由毋宁死”，这算不算意识的产物？如果说这还是虫子的本能，那么我觉得这无疑也是高尚的本能。

秋

每年的中秋节来临前夕，我们都要玩一种叫做“垒宝塔”的游戏。这游戏其实很简单，但颇费工时。我们四处去

捡碎瓦片，把它们集中起来，再一圈一圈地往上垒。越往上圈就越小，直至完全收拢，形成宝塔尖。垒的过程中需要很小心，弄不好它就塌了。这种塔可以垒成一个大人那么高。之后，我们还要在它的身上披红挂绿，甚至挂上许多小灯泡。到了中秋之夜，就用电池使它发亮。我们围着自己的作品敲锣打鼓，好像在布置一场盛大的婚礼，一边吃着月饼。我们辛勤劳动了那些日子，总算是有了报答。可是等节一过，我们又得把它拆掉。拆的办法很简单，就是大家站在比较远的地方，用砖头将它彻底击溃。这实际上成了游戏的高潮，谁的砖头把它击倒，谁似乎就成了功臣。我们又是一阵欢呼，又是敲锣打鼓，但也没有最初时的热烈，似乎是在举行一次葬礼。接下来就是在大人们的呵斥下，把这一地的碎砖碎瓦清扫干净。大人说：哪儿来的回到哪儿去！于是我们又得辛苦一趟了。大家失去了激情，唉声叹气一筐筐地把这些东西抬走，谁也无法偷懒。有一天，我问领头的大孩子：这有什么意思呢？那孩子回答不出来，就反问我：吃饭有意思吗？不等我回答，他又说：什么都没有意思，就是个玩。我没话了，只觉得这个玩真是好辛苦。

很多年后，我在一部小说里谈到婚姻的离异，就想到了这个童年时代的游戏。我这样写道：这是一个不可理喻的游戏，它以艰辛的创造为代价换取一瞬间的毁灭之乐。但它隐匿着最朴素的宿命观，从你垒起第一片碎瓦起就预示着将有毁灭的时刻，仿佛生预示着死。这游戏远没有

燕子衔泥筑巢那么令人神往。

冬

我印象里的冬天都是以下雪为标志的。没有见雪，我就觉得这还不是真正的冬天。我的故乡地处皖西南，每年都能见到几场好雪。我不喜欢融雪，觉得这种雪带有很大的欺骗性，明明看着从天而降，落到地上却怎么也留它不住。我记忆里的好雪都是在我睡梦中静悄悄地落下的。第二天一起床，哇！地上白皑皑的一片！我发现雪很有点像女人的漂亮衣服，穿上了就比她原来的样子好看。在我眼里，故乡的冬天永远是美丽的。但是从那一刻起，我的心也开始变得重了，我担心这样好看的雪会化掉，不知用什么办法才能将它完整地留住。所以我不喜欢像别的孩子们那样去高兴地堆雪人打雪仗，我喜欢在雪地里走路，再用脸盆端一些雪回来玩。我用雪做出我喜欢的房子和山。

然而天一放晴，雪很快就开始化了，我们家乡把这种现象称做“化洋”。那几天，我是决不出去玩的，觉得县城哪条街上都脏。

到了我十岁那年的冬天，过了很久还没有看见雪。我感到很失望，觉得这个冬天好没有意思。不过那时候学校正排演《智取威虎山》，我演杨子荣，也稍稍平衡了一下自己。我总设想是真在进行一次林海雪原式的追剿呢。正式演出的那天，学校借不到那种白靴子，我们几个就在胶靴

上涂了石灰，结果惹了麻烦——台上每只靴子上都在冒烟，原来我们涂的全是生石灰，见水是要起反应的。毁了靴子自然要挨大人的骂，我还顶嘴，说：我不就是想在雪地里走走吗？不久的一天，我下午放学回来，路过一片基建工地，看见一池的石灰浆凝在那里，怎么看都像是雪，便试着从上面走过去，谁知没有走两步，人就全陷了进去，慌张地爬出来，早已成了雪人儿。很奇怪，似乎是我对雪的虔诚使上天感动了，这天夜里，全县普降大雪，第二天一早我站在大桥上往下望，整个县城就像是豆腐做的。那种喜悦真是发自内心的。

一九八八年的冬日的一天，我在合肥的家中做饭，两岁的萌在客厅看电视里的动画片《雪孩子》。突然我听见了孩子的大哭，便扔了手里的东西赶过来，我抱着女儿，问她怎么了。萌指着电视机，抽泣着说：雪孩子化掉了。

我一下将女儿搂紧，告诉她：雪孩子没有化掉，明年的冬天还会来找你玩。然后我们一起认真听完了朱逢博的那支美丽的歌。

二〇〇〇年三月一日 合肥寓所

一九六七年的日常生活

吃 饭

石镇历史上没有吃早饭的习惯，早餐实际是早点，普通人家一般都去街上买油条和烧饼，条件好一点的，可以吃上包子和搀有腊肉丁的烧卖。到了一九六七年，街上的几家早点铺都相继关门了。因为武斗，面粉运不进来。石镇这一带只产水稻，不种麦。

那时我家的成员是：外祖父、外祖母、母亲、我和妹妹。家庭的经济来源是外祖父和母亲的薪水，他们在剧团上班，两个人工资合起来有百余元，糊口有余。菜市上猪肉七毛四一斤，鸡蛋六分一个。家长是外祖父，他是一个俭朴的老人，负责每日的采买。外祖父有一个致命的弱点，耳根软。他在菜市上转悠，买回来的货色却不怎么样，猪肉上好像总有一排奶头。这便招来外祖母的责备：你这老！又是哪个多喊你一声爷了？外祖母只能通过她的分类